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 教室借用申請

申請單位：		申請人：			
聯絡電話：					
借用事由：					
借用教室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 20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 21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 40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 410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研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研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研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研六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 10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
起訖時間：	年	月	日	時	分
	年	月	日	時	分
備註					

1. 借用時間：週一至週五早上 8 點至下午 5 點。
2. 單次借用，需於本系正常排課外之空餘時間，且至少提前一週申請。
3. 本系課程臨時異動毋須填寫申請，請逕洽承辦人（分機 3005）。

借用人簽章	借用單位主管簽章	本系承辦人簽章	本系主管簽章